

关于开展 2021 年院级教改项目验收工作的通知

各系、马院、项目负责人：

根据工作安排，学院将开展2021年院级教改项目验收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验收内容

（一）“课程思政”示范课验收提交材料要求

1. “课程思政”实施总结报告（3000字以上）；

主要内容包括：课程建设规划、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改革、考核方式改革、教改应用推广等。

2. 课程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或专业考试计划，实施学分管理，并至少经过两个学期或两个教学周期的建设和完善。

3. 课程准确把握“坚定学生理想信念，教育学生爱党、爱国、爱社会主义、爱人民、爱集体”主线，结合所在学科专业、所属课程类型的育人要求和特点，深入挖掘蕴含的思政教育资源，优化课程思政内容供给，每门课程不少于5个对融入的思政点所对应的教学任务做具体说明。

4. 课程注重体现学校办学定位和专业特色，注重价值塑造、知识传授与能力培养相统一，科学设计课程目标和教案课件，将思政教育有机融入课程教学，达到润物无声的育人效果。

5. 课程注重课程思政建设模式创新，教学内容体现思想性、前沿性与时代性，教学方法体现先进性、互动性与针对性，形成可供同类课程借鉴共享的经验、成果和模式。

6. 课程考核方式和评价办法完善，育人效果显著，学生评教结果优秀，校内外同行专家评价良好，形成较高水平的课程思政展示成果，具有良好的示范辐射作用。

7. 课程要体现职业教育类型特征，注重德技并修、育训结合，有机融入劳动教育、工匠精神、职业道德、职业精神和职业规范等内容。

8材料要求。基于课程思政的在线课程、课程标准、教学设计、

配套的教学课件、教案、45分钟的随堂视频（不低于720P）、课程思政教学案例两个以上、示范公开课资料及高清照片、集体备课或教学研讨会资料及高清照片等、本课程学生的反馈及感悟每个班级不少于5份,以及其它可体现改革成效的材料。

（二）创新创业精品课程验收提交材料要求

1. 总结报告（4000字以上）；
2. 课程需有线上线下两种教学组织形式，提供基于创新创业的课程标准、课程设计；
3. 在线开放课程按学院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要求建设，同时突出创新创业教育属性，教学资源丰富，组织合理；
4. 其它成果（如：论文、教材、获奖证明等立项内产生的成果等）。
5. 职教云课程提供课程名称即可（建议使用职教云），清华在线需要提供账号密码。

（三）精品在线课程验收提交材料要求

1. 有内容完备的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网站，内容应有课程标准、课程设计、授课计划、课件、电子教材、习题库不少于100题、试题库等，自有视频数不少于20个，有相应的教学资源库（如图片、行业标准、网络视频、教学动画等），每轮开课有更新的内容。
2. 每轮开课教师登录次数不低于10次/人。
3.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开课次数不少于1轮，开课班级不少于1个完整行政班级，学生登录次数不少于10次/人，开课作业不少于3次，需批改，每次开课程讨论不少于3次。
4. 教学团队不少于2人。
5. 职教云课程提供课程名称即可（建议使用职教云），清华在线需要提供账号密码。

（四）未结题院级教研课题

1. 结题报告。凡申请结题者，须按要求规范填写相应的结题报告书和研究报告（研究报告字数应在5000字以上）。
2. 其他支撑材料。课题负责人和课题组成员在研究周期内的主要研究成果，含出版专著、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、获奖证书等。

（五）材料格式及提交要求

所有总结报告、案例要有文档结构，标题最多三级，具体要求见附件1 总结报告、案例格式要求。

所有文档、图片类材料提供pdf版或.docx格式电子文档，视频、图纸、动画、软件等资料提供播放或下载网址即可。所有材料规范命名（如《****》申请报告（张**）、《****》课程标准（张**）……），以系部为单位提交，不接收个人提交材料。需要提交的纸质材料：以系部为单位的汇总表、各个项目的验收报告及佐证材料，均为一式一份双面打印。**未按要求提交的材料概不接收，对提交的材料首先开展格式审查，对格式审查不符合要求的材料不予以验收，请各位老师特别注意。**

表1 提交材料格式要求一览表

序号	材料类型	提交格式	备注
1	汇总表	纸质和电子文档	系部提供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不需要提供纸质汇总表
2	结题报告书	纸质和电子文档	课程思政项目
3	验收报告书	纸质和电子文档	创新创业精品课程课程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
4	总结报告	纸质和电子文档	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不需要
5	案例	纸质和电子文档	课程思政提供
6	附件	纸质和电子文档	特殊格式材料提供网址
7	视频	网址	
8	课标、课设和教案	电子文档	放课程网站对应栏目

二、工作安排

所有申报验收材料电子档在教务处网站文件下载栏目下载：

<http://www.fjlzy.com/jwc/info/1061/3603.htm>，各系、院将各项申报书纸质一式两份、汇总表纸质一份和电子版以《课程名称》（课题名称）+主持人姓名的形式命名并按类别分类打包汇总后于2021年11月29日上午下班前一次性报送教务处，过期将不再受理本年度验收申请，联系人：袁玉虹，电话：0599-8467858，邮箱：445176201@qq.com。

三、验收结果

通过验收的项目认定为2021年度校级教改项目。

教务处

2021. 11. 22